

# 和田地区本级 2023 年政府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 第三部分 本级汇总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说明

##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情况说明

##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 关于和田地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地区本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 一、2022 年和田地区及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

##### 1. 和田地区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情况：**和田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761 万元，为预算的 103.4%，自然口径增长 11.7%。其中：税收收入 207732 万元，增长 2.2%；非税收入 214029 万元，增长 22.8%。

**支出情况：**和田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94035 万元，为预算 141.3%，下降 4.3%。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教育支出 1120585 万元，增长 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363 万元，下降 16.2%；卫生健康支出 483196 万元，下降 7.8%；城乡社区支出 134014 万元，增长 47%；农林水支出 927892 万元，下降 17.5%；交通运输支出 368056 万元，下降 6.6%；住房保障支出 59498 万元，下降 4.9%。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9986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76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04634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4994 万元，调入资金 24391 万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47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4169 万元。支出总计 4911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9403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53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889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54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87655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87655 万元，净结余为零。

## **2. 和田地区本级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情况：**2022 年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958 万元，为预算的 148.1%，下降 10.1%。其中：税收收入 717 万元，增长 15.3%；非税收入 34241 万元，下降 10.5%。

**支出情况：**2022 年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6425 万元，为预算的 127.1%，增长 12.2%。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本级预算收入总计 44905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95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046344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735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961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47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277 万元。支出总计 4478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642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321111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53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5969 万元，债务转贷支出 3163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5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1847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11847 万元，净结余为零。

## **（二）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 **1. 和田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情况：**和田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32144 万元，为预算的 47.91%，下降 47.2%。主要是和田市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少。

**支出情况：**和田地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7643 万元，为预算的 376.2%，增长 38.3%。主要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大幅增加。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12118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3214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568 万元，调入资金 343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30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5037 万元。支出总计 104836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7643 万元，调出资金 1072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72818 万元。

## 2. 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情况：**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554 万元，为预算的 172%，增长 10.3%。

**支出情况：**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605 万元，为预算的 174.5%，增长 147.3%。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95243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55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568 万元，上年结余 831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30000 万元。支出总计 94116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360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756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93000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1272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情况

#### 1. 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情况：**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506 万元，为预算的 43.6%，下降 56.4%。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利润减少。

**支出情况：**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2 万元，为预算的 7.7%，下降 92.3%。主要是部分项目未形成支出。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929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50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00 万元。支出总计 122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807 万元。

#### 2. 和田地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支出情况：**和田地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均为 0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75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52 万元。支出总计 23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2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52 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 1. 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情况：**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73618 万元，为预算的 101.6%，下降 1.6%，主要原因是上级补贴减少。

**支出情况：**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15845 万元，

为预算的 93.8%，增长 8.2%，主要是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调增。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546601 万元，其中：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67361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72983 万元。支出总计 515845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15845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030756 万元。

## **2. 和田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收入情况：**和田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19067 万元，为预算的 102.3%，下降 1.7%。

**支出情况：**和田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83328 万元，为预算的 93.7%，增长 8.9%。

**收支平衡情况：**和田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308685 万元，其中：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61906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89618 万元。支出总计 483328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8332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825357 万元。

## **（五）2022 年和田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发行情况**

### **1.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财政厅核定，2022 年和田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0.7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8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92.7 亿元。2022 年末和田地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56.9 亿元，控制在地区债务限额以内。

### **2. 和田地区地方政府债务发行使用情况**

2022 年全地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27.7 亿元。其中：新增

地方政府债券 121.5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28.5 亿元、专项债券 93 亿元；再融资债券 6.2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6.2 亿元、专项债券 0 亿元。

###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全地区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金 7.89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本金 7.89 亿元，专项债务本金 0 亿元；全地区支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 13.53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利息 8.64 亿元、专项债务利息 4.89 亿元。

## 二、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预算草案

**（一）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 1.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45000 万元，增长 28.7%。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850 万元，增长 18.6%；非税收入安排 44150 万元，增长 28.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77689 万元，下降 47.3%。主要包括：教育支出 4301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218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52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7408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54 万元等。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4967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26564 万元，地

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3300 万元，上年结余 11847 万元。支出总计 4967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768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9022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6000 万元，增长 6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8703 万元，增长 41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1870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3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1272 万元。支出总计 1870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703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36 万元，增长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588 万元，增长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为 612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52 万元，支出总计 612 万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88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2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641515 万元，增长 6.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49022 万元，增长 6.5%。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1440026 万元，其中：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4151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798511 万元。支出总计 549022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4902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891004 万元。

### **（二）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预算编列情况**

2023 年 1 月，财政厅提前下达和田地区 2023 年部分新增债务限额 2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6 亿元。根据财政厅统一安排，此次下达债务限额统一在 2023 年发行使用，并编入 2023 年预算草案。根据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要求，将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7 亿元中，一般债务限额 11 亿元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草案，专项债务限额 16 亿元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会议审查批准。

### **（三）关于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三保”支出预算编列情况**

坚持足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预算支出。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三保”支出预算为 156819 万元，其中：保工资 144245 万元，保运转 6304 万元，保基本民生 6270 万元。

## 第二部分 “四本” 预算公开表

###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表 1

### 2023 年和田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b>101</b>	<b>一、税收收入</b>	<b>244,162</b>	<b>265,192</b>	<b>8.61%</b>
10101	增值税	117,535	127,051	8.10%
10104	企业所得税	23,757	25,884	8.95%
10106	个人所得税	13,830	13,183	-4.68%
10107	资源税	5,726	4,921	-14.06%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68	13,400	0.99%
10110	房产税	7,160	10,037	40.18%
10111	印花税	5,206	4,744	-8.87%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4,290	4,902	14.27%
10113	土地增值税	15,036	24,914	65.70%
10114	车船税	12,383	12,618	1.90%
10118	耕地占用税	1,245	2,195	76.31%
10119	契税	24,076	20,493	-14.88%
10121	环境保护税	650	850	30.77%
<b>103</b>	<b>二、非税收入</b>	<b>163,738</b>	<b>218,708</b>	<b>33.57%</b>
10302	专项收入	15,734	22,514	43.09%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8,272	31,811	12.52%
10305	罚没收入	60,866	46,194	-24.11%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9,173	91,130	132.63%
10308	捐赠收入	50	10	-80%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5,555	14,783	-4.96%
10399	其他收入	4,088	12,266	200.05%
	<b>收 入 总 计</b>	<b>407,900</b>	<b>483,900</b>	<b>18.63%</b>

表 2

## 2023 年和田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	386,850	367,619	-4.97%
204	二、公共安全支出	242,154	210,761	-12.96%
205	三、教育支出	760,179	1,070,832	40.87%
206	四、科学技术支出	10,620	3,514	-66.91%
207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852	30,464	13.45%
208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62	377,471	3.85%
210	七、卫生健康支出	350,909	369,375	5.26%
211	八、节能环保支出	19,835	23,546	18.71%
212	九、城乡社区支出	28,797	24,337	-15.49%
213	十、农林水支出	622,804	578,769	-7.07%
214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385,533	105,926	-72.52%
215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425	4,121	-51.09%
216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573	2,600	-69.67%
217	十四、金融支出	22	42	90.91%
220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114	5,201	-14.93%
221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9,376	30,481	225.10%
222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99	1,080	-74.88%
224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564	7,202	9.72%
227	十九、预备费	35,200	13,401	-61.93%
229	二十、其他支出	26,808	31,615	17.93%
232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84,035	93,591	11.37%
233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5	210	82.61%
	<b>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b>	<b>3387526</b>	<b>3352158</b>	<b>-1.05%</b>

表 3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1	一、税收收入	650	850	30.77%
10121	环境保护税	650	850	30.77%
103	二、非税收入	22,950	44,150	92.37%
10302	专项收入	650	4,500	592.31%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620	13,781	80.85%
10305	罚没收入	1,607	4,750	195.58%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857	2,003	7.86%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8,869	7,000	-21.07%
10399	其他收入	2,347	12,116	416.23%
	收入总计	23,600	45,000	90.68%

表 4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	45602	39436	-13.52%
204	二、公共安全支出	38711	51620	33.35%
205	三、教育支出	57623	43013	-25.35%
206	四、科学技术支出	1096	1435	30.93%
207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762	9,023	-7.57%
208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38	18,107	-8.26%
210	七、卫生健康支出	50,525	202,187	300.17%
211	八、节能环保支出	3,496	3,227	-7.69%
212	九、城乡社区支出	1,039	996	-4.14%
213	十、农林水支出	63,723	11,528	-81.91%
214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376,927	74,083	-80.35%
215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25	870	-80.34%
216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784	873	-88.78%
220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06	1,313	-40.48%
221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694	1,262	-25.50%
224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87	1,854	-52.30%
229	十七、其他支出	14,140	8,772	-37.96%
232	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6,072	5,997	-1.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708450	475596	-32.87%

表 5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9,615.31	76,485	9.87%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414.10	50,400	10.98%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395.88	16,485.22	7.08%
50103	住房公积金	5,402.03	5,583.55	3.36%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3.31	4,016.23	18.0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639	6,497	-2.14%
50201	办公经费	5,471	5,335	-2.49%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6	1,014	-0.2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	148	-2.6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3,396.28	69,222	9.19%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0,455.24	53,455.24	5.95%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2.05	12,852.05	18.43%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089	2,914.72	39.53%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93.22	6,037	-2.5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105.19	3,295.19	6.12%
50905	离退休费	3,088.04	2,741.81	-11.2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45,843.82	158,241	8.50%

表 6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 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501	<b>机关工资福利支出</b>	<b>69,615.31</b>	<b>76,485</b>	<b>9.87%</b>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414.10	50,400	10.98%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395.88	16,485.22	7.08%
50103	住房公积金	5,402.03	5,583.55	3.36%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3.31	4,016.23	18.01%
502	<b>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b>	<b>39,135</b>	<b>41,747</b>	<b>6.67%</b>
50201	办公经费	27,669	28,569	3.25%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764	1,965	11.39%
50205	委托业务费	3,471	4,271	23.05%
50206	公务接待费	650	650	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6	1,014	-0.20%
50209	维修(护)费	4,201	4,401	4.76%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	877	282.97%
503	<b>机关资本性支出(一)</b>	<b>350</b>	<b>499</b>	<b>42.57%</b>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40.20	315	683.58%
50306	设备购置	310.40	184	-40.72%
504	<b>机关资本性支出(二)</b>	<b>2,419.63</b>	<b>4,101</b>	<b>69.49%</b>
50404	设备购置	2,386.63	4,061	70.16%

表 6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 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50405	大型修缮	33	40	21.21%
505	<b>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b>	<b>63,396.28</b>	<b>69,222</b>	<b>9.19%</b>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0,455.24	53,455.24	5.95%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2.05	12,852.05	18.43%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089	2,914.72	39.53%
506	<b>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b>	<b>243</b>	<b>2,468</b>	<b>915.64%</b>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243	2,468	915.64%
507	<b>对企业补助</b>		809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809	
508	<b>对企业资本性支出</b>			
509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6,193.22</b>	<b>6,037</b>	<b>-2.52%</b>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105.19	3,295.19	6.12%
50905	离退休费	3,088.04	2,741.81	-11.21%
510	<b>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b>			
511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b>6,072</b>	<b>6,621</b>	<b>9.04%</b>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6,072	6,621	9.04%
599	<b>其他支出</b>	<b>25,300</b>	<b>176,300</b>	<b>596.84%</b>
59999	其他支出	25,300	176,300	596.84%
	<b>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b>	<b>212,724.45</b>	<b>384,289</b>	<b>80.65%</b>

表 7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23001	一、 返还性支出	7,876	14,876	88.88%
23010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787	1,787	
230104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4,349	4,349	
230105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410	410	
230199	其他返还性支出	1,330	1,330	
23002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824,123	2,693,906	-4.61%
2300201	体制补助支出	37,189	37,188	0%
23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375,313	376,657	0.36%
23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资金支出	219,119	220,395	0.58%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2,290		
2300225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6,114	8,475	38.62%
230022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 出	79,547	87,006	9.38%
2300227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468,659	528,587	12.79%
2300231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323,436	432,343	33.67%
2300241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 转移支付支出	12,586	12,895	2.46%
23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284,094	283,467	-0.22%
2300246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 支付支出	262	296	12.98%
23002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 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458	7,110	10.10%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 权转移支付支出	268,273	251,930	-6.09%

表 7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4,434	225,672	0.55%
230025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7,002	19,475	14.55%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4,583	86,337	-44.15%
23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36,350	74,963	-77.71%
230025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3	120	
2300255	商业服务业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		
230025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9	73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070	27,601	354.71%
2300259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30		
230026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	3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265	13,313	952.41%
23003	<b>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b>	<b>18,941</b>	<b>24,475</b>	<b>29.22%</b>
2300301	一般公共服务	17	9	-47.06%
2300310	卫生健康	2,297	2,454	6.84%
2300311	节能环保	372	667	79.30%
2300313	农林水	14,655	19,745	34.73%
2300316	商业服务业等	330	950	187.88%
23003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270	650	-48.82%
<b>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b>		<b>2,850,940</b>	<b>2,733,257</b>	<b>-4.13%</b>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b>返还性支出</b>	<b>14876</b>	<b>25</b>	<b>1453</b>	<b>3122</b>	<b>1838</b>	<b>1415</b>	<b>725</b>	<b>1052</b>	<b>1401</b>	<b>3845</b>
1.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787	25	197	204	140	206	101	119	29	766
2. 增值税返还固定基数	4349		436	711	963	363	234	269	875	498
3. 消费税返还固定基数	410		10			1	1	3	1	394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对自治区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资金预算的通知	7000		623	1075	735	845	378	661	496	2187
5. 兵团辖区税收基数	1330		187	1132			11			
<b>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b>	<b>2674195</b>	<b>405605</b>	<b>291492</b>	<b>529522</b>	<b>319232</b>	<b>277378</b>	<b>191275</b>	<b>286909</b>	<b>85635</b>	<b>287146</b>
<b>一、体制补助支出</b>	<b>37188</b>	<b>7589</b>	<b>4091</b>	<b>5761</b>	<b>4186</b>	<b>4233</b>	<b>3229</b>	<b>3744</b>	<b>2155</b>	<b>2200</b>
1. 体制补助支出-基数	37188	7589	4091	5761	4186	4233	3229	3744	2155	2200
<b>二、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b>	<b>376657</b>	<b>79526</b>	<b>38477</b>	<b>65095</b>	<b>41296</b>	<b>34365</b>	<b>28693</b>	<b>43760</b>	<b>13485</b>	<b>31960</b>
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基数	371490	79526	37831	64499	40868	33891	28159	43374	13056	30286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对地方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5167		646	596	428	474	534	386	429	1674
<b>三、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b>	<b>220396</b>	<b>277</b>	<b>29063</b>	<b>51948</b>	<b>31544</b>	<b>27929</b>	<b>18512</b>	<b>26699</b>	<b>8707</b>	<b>25716</b>
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基数	52754	277	6661	13270	8387	7077	3960	6711	1490	4920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	167642		22402	38678	23157	20852	14552	19988	7217	20796
<b>四、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b>	<b>8475</b>		<b>1062</b>	<b>1856</b>	<b>1169</b>	<b>1043</b>	<b>850</b>	<b>1080</b>	<b>471</b>	<b>944</b>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预算[统筹整合部分]的通知	8475		1062	1856	1169	1043	850	1080	471	944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b>五、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b>	87006		13147	17643	8791	11598	9958	12831	7046	5992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对地方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87006		13147	17643	8791	11598	9958	12831	7046	5992
<b>六、固定数额补助支出</b>	518036	60880	53535	98601	60659	57325	40537	58995	21300	66204
1. 取消农业特产税、降低农业税税率补助	840		113	194	141	75	66	84	49	118
2. 取消农牧业税转移支出补助	1805		271	427	299	296	198	201	68	45
3.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乡镇转移至村级补助	2602		308	654	352	363	230	386	60	249
4. 农村税费改革补助	5200		614	1309	686	695	459	771	120	546
5. 2012 年调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14280	1436	1516	2716	1668	1512	1160	1708	648	1916
6. 2011 年调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	17078	1328	2574	2511	1558	1468	2033	2841	1045	1720
7. 2011 年调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类别	22894	3538		6696	4156	3916				4588
8. 2016 年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基本工资标准补助资金	26326	2938	2550	5402	3074	2690	2030	2972	1126	3544
9. 2014 年 10 月起调整工资政策转移支付资金[12 个月]	34603	3230	3650	6728	4124	3790	2806	4060	1499	4716
10. 2016 年提高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	34779	3957	3503	6740	3960	3664	2749	3983	1523	4700
11. 调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新增补助资金	38798	8274	2889	7526	4259	3785	2233	4123	1414	4295
12. 2014 年 1 月起提高地方津贴补贴补助资金[12 个月]	42276	5284	4278	7494	4885	4591	3525	4846	1933	5440
13. 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提高机关事业单位津贴补贴水平补助资金的通知	57984	8714	6120	10670	6580	6300	4070	6180	2000	7350
14. 2014 年 7 月起建立南疆工作补贴补助资金[12 个月]	63136	6509	6517	12062	7365	6747	5170	7410	2832	8524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15. 2007 年调整工资转移支付基数	95506	11176	11761	15399	10276	10451	9235	12420	4925	9863
16. 关于下达自治区规范提高公务员绩效奖金补助资金的通知	25170	1888	2886	5071	3056	2932	1921	2944	864	3608
17. 关于调整自治区事业单位工资补助资金的通知	34759	2608	3985	7002	4220	4050	2652	4066	1194	4982
<b>七、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b>										
<b>八、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支出</b>	432343		59145	110012	62403	56058	37418	53904	10998	42405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67131		49911	94234	52861	47851	31704	45932	9061	35577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5212		9234	15778	9542	8207	5714	7972	1937	6828
<b>九、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5269	4646	90	96	82	71	72	84	56	71
1. 关于下达自治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的通知	337	12	49	57	45	36	29	47	23	39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扫黄打非”经费预算的通知	4	4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文明办业务活动经费预算的通知	30	30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的通知	18		0	3	3	4	0	3	0	4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阿不都力提甫·阿不都热依木生活补贴及自顾费的通知	14	14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自治区援疆干部医疗费的通知	134	52	27	8	8	8	6	6	6	14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基层人大补助经费的通知	111	25	9	11	9	7	20	11	10	9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基层政协补助经费的通知	55	15	5	5	5	5	5	5	5	5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9.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度乡村振兴专项审计经费的通知	85	13		12	12	12	12	12	12	
10.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纤维公证检验经费的通知	169	169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260	3260								
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自治区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53	1053								
<b>十、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b>十一、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b>十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283465	11016	31671	71759	43729	32768	14882	29076	6240	42325
1. 2010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转移支付资金	2741	696	248	409	264	262	197	270	100	295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400	400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7169	798	785	1691	1002	657	464	787	85	901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3732	1298	287	557	480	250	116	271	56	417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2576	496	303	533	420	161	94	198	38	334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2140	574	239	383	142	146	83	182	13	379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4983	534	547	1182	705	458	337	555	59	606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1422	384	149	243	97	81	43	152	4	271
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49338		5256	12646	8147	6037	2512	5075	642	9023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37617		3651	11099	5645	4505	933	3689	1398	6697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29938	1	3348	7554	4515	3762	1555	3116	352	5736
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7624	7	1254	2057	1139	879	554	734	101	901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2113	113	266	518	273	319	121	211	17	276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11493	51	1275	3064	1586	1412	621	1200	162	2122
15.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8322	39	1080	2398	1258	1054	471	866	101	1054
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算的通知	5291	1619	575	633	310	617	400	524		613
1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1248	134	137	296	177	114	84	139	15	152
1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647	173	72	116	43	44	25	55	4	115
1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6973	68	893	2046	1062	892	381	707	80	844
2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2510	11	277	654	345	313	131	259	33	487
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1907	212	209	450	266	175	124	209	22	240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2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6394		710	1576	959	817	320	658	70	1284
2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606	117	71	125	99	38	22	47	9	79
2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971	337	75	145	125	65	30	71	14	109
2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462	25	58	111	60	71	25	46	3	63
2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68	68								
2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5234		871	1383	772	592	390	500	71	654
2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361	97	38	62	25	20	11	39	1	69
2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不含直达]资金的通知	25327	2478	2739	6194	3650	2681	1274	2483	353	3475
30. 自治区学前三年教育发展保障经费[新疆西藏]	256		34	70	39	30	14	31	4	34
3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057		78	243	202	74	61	68	16	315
3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	11881	288	1512	2517	1573	1503	970	1265	816	1438
3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	25356		3338	6961	3864	3003	1399	3068	377	3346
3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342				1342					
3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1057		1278	2294	1873	1714	1120	1582	1196	
3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10		20		20	20		20	30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3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2800			1550	1250					
<b>十三、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b>296</b>	<b>118</b>	<b>17</b>	<b>33</b>	<b>19</b>	<b>32</b>	<b>21</b>	<b>19</b>	<b>11</b>	<b>28</b>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预算的通知	98		8	23	10	12	12	12	4	19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48	48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的通知	100	20	9	10	9	20	9	7	7	9
4. 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50	50								
<b>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b>7109</b>	<b>902</b>	<b>991</b>	<b>945</b>	<b>845</b>	<b>737</b>	<b>702</b>	<b>886</b>	<b>437</b>	<b>665</b>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311	250				25	20	16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712	80	96	96	76	68	64	92	60	80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入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354	25	43			72	41	74	33	66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宣传系统重点项目经费预算的通知	80	80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87	32				10	35	10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28	8		10					10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经费预算的通知	57		8				14	8	14	13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8.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广播电视“村村通”运行维护聘用人员经费预算的通知	204		36	38	26	19	19	36	14	17
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78	20	24	24	19	17	16	23	15	20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看护人员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	134	12	19	14	10	22	14	26	17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少数民族地区和边疆地区文化安全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00	64	59	90	106	100	60	66	30	24
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4025	312	591	672	493	404	389	520	243	401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340	20	115		115		30	15		45
<b>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b>57361</b>	<b>306</b>	<b>7837</b>	<b>13709</b>	<b>7494</b>	<b>7357</b>	<b>4878</b>	<b>6212</b>	<b>1438</b>	<b>8129</b>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待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	10								
2. 关于提前下达 1995 年前退休[退职]人员 2023 年 4 月-2024 年 3 月生活补贴资金的通知	134	134								
3. 自治区提前下达民办非营利养老机构补助经费预算	2									2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社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的通知	64	34	4	5	4	3	3	4	2	5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77		27	28	20	34	23	19	5	20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47		49	39	20	70	9	26	4	30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786	129	93	184	81	67	56	125	8	43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613		242	242	200	200	165	242	80	242
9. 提前下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6893		1232	1818	820	785	699	581	91	868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4826		1991	3977	2115	1907	1134	1560	239	1903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4931		2137	4087	2012	1951	1188	1446	208	1902
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7678		2061	3329	2221	2340	1601	2210	802	3114
<b>十六、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b>216958</b>	<b>175785</b>	<b>4947</b>	<b>9113</b>	<b>5828</b>	<b>5238</b>	<b>3050</b>	<b>4878</b>	<b>1141</b>	<b>6979</b>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3	33	4	6	5	4	2	4	1	4
2.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的通知	110	40			50					20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60	10	200					50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98	360	15	20	23	15	10	15	10	30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03	503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6.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931	658	10	40	65	53	10	40		55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465	1465								
8.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1571	244	159	237	176	161	127	153	96	218
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492		310	619	402	310	166	258	41	386
10.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3455	55	400	400	400	400	400	600	400	400
11.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3471		432	693	520	634	293	475	69	355
12.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3660		422	857	514	430	237	385	64	751
13.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11419		1307	2813	1618	1509	858	1357	203	1754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4660	18	1688	3428	2055	1721	946	1541	256	3005
1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4706	34706								
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医疗救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8237	38237								
1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99457	99457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b>十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19475		2521	4166	2266	2264	2231	3267	1427	1333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6090		812	1075	914	617	599	900	853	320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101		13	22	14	12	10	13	6	11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30							30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300							300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12954		1696	3069	1338	1635	1622	2024	568	1002
<b>十八、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86336	3165	12966	15601	11184	10301	10205	10922	6822	5171
1. 2019 年度地方国有农牧场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459		94		110	80		90		85
2.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3 年预算资金的通知	8228		950	2460	1100	1000	670	1408	200	440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的通知	30				30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预算的通知	6746		1100	1200	440	1900	600	1076	170	260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1479		2777	2814	5017	2484	2120	2881	2726	662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523	1447	125	274	185	117	86	153	50	86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868		319	1274		319	637	319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2825	30	3843	1466	1004	148	1370	1322	2564	1078
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30	30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30				10	10		10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529		66	50	85	100	40	93	30	65
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820		583			237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动物防疫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111	207	94	212	142	88	86	187	33	64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213	86		10	84	481	461	7	2	83
1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333		148	592		148	297	148		
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625	70	60	240	10	10	765	10	50	410
1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3421		526	1383	291	318	316	382	72	132
1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90							190		
1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4898		361	905	575	681	1176	585	186	429
2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7208		903	1579	994	887	723	919	400	803
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03	3	20			20		40		20
2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647		6	59	372	9	36	33	3	129
2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4250		768	595	220	945	558	820	125	220
2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899	30	127	201		154	87	147	152	
2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	2117	1261	2	122	412	72	102	6	18	122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2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 通知	755		95	165	104	93	76	96	42	84
<b>十九、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74963	61192	2050	1570	3021	1103	1861	3257	746	162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 通知	6622	6622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用于国省干线和农村公路养护项目的 通知	2753		288	754	77	458	428	574	173	
3. 提前下达 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二批]的 通知	2000				2000					
4. 提前下达 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切块部分]的 通知	6123		1350	400	513	250	1000	2210	400	
5. 提前下达 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切块部分]的 通知	180				90		90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 通知	2715		412	416	341	395	343	473	173	162
7. 提前下达 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直达资金部分]的 通知	54570	54570								
<b>二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120	10	10	20	20	20		10		30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 通知	120	10	10	20	20	20		10		30
<b>二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73	73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三农气象服务及区域气象保障专项预算的 通知	73	73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b>二十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27601		2162	7072	3427	3489	77	3277		8099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687			2502		883		1442		3860
2. 关于提前下达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7043		1847	4434	3300	2503		1793		3166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910			32			19			859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961		315	104	127	103	58	42		214
<b>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b>	4		1				1	1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防震减灾“三网一员”“工作经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4		1				1	1		
<b>二十四、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支出</b>	9485			19	289	27	124	18		9008
1.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第三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9485			19	289	27	124	18		9008
2. 二十五、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支出	2545		289	302	264	324	198	262	120	786
3.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第三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2545		289	302	264	324	198	262	120	786
<b>二十六、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b>	1283		5	8	5	5	4	5	1248	4
1. 和田地区民丰县 226 名工资性转移支付补助基数	1246								1246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统筹整合部分]预算的通知	37		5	8	5	5	4	5	2	4
<b>专项转移支付支出</b>	<b>24475</b>	<b>1335</b>	<b>1192</b>	<b>4039</b>	<b>1432</b>	<b>5109</b>	<b>2134</b>	<b>6559</b>	<b>430</b>	<b>2244</b>

表 8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9	9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治补助资金的通知	2454	616	218	405	212	189	184	212	124	293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预算的通知	86		11	21	14	10	7	11	1	11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	210	210								
6. 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农村环境整治专项资金	371		46	93	61	42	32	48	2	48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4938		65	690	120	1460	285	1800	8	510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9744		300	1800	400	2294	650	3400	50	850
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1944		244	426	268	239	195	248	108	216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1622		203	354	223	205	162	205	90	180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 [支持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 的通知	814					407		407		
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 [统筹整合部分] 预算的通知	683		86	149	94	84	69	87	38	76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450		20	100	40	180	20	20	10	60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 [县域商业建设行动] 预算的通知	500	500								
15.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590						470	120		
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自然资源领域 [第一批] 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60						60			
<b>合 计</b>	<b>2511795</b>	<b>406846</b>	<b>266722</b>	<b>482490</b>	<b>291790</b>	<b>262809</b>	<b>180362</b>	<b>270797</b>	<b>85678</b>	<b>264301</b>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 9

### 2023 年和田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30148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27,580	261,013	14.69%
1030155	二、彩票公益金收入		5,500	
1030156	三、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237	6,500	100.80%
1030178	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1,821	
1030180	五、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808	500	-72.35%
1030199	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33		-100%
1031099	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30,732	30,009	-2.35%
	<b>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b>	<b>263,690</b>	<b>305,343</b>	<b>15.80%</b>

表 10

## 2023 年和田地区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307	281.65%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9	307	281.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415	268,474	117.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5,422	241,910	112.3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88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37	8,206	253.5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74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56		
229	其他支出	11,608	192,200	1655.7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33	161,40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046	2,639	128.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229	28,152	305.04%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5,671	68,106	190.93%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5,671	68,106	190.93%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	652	5927.27%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	652	5927.27%
<b>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b>		<b>275,814</b>	<b>545,240</b>	<b>197.68%</b>

表 11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30155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5,500	
1030180	十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808	500	-72%
<b>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b>		1,808	6,000	232%

表 12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229	其他支出	2,066	18,703	905.28%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046	2,529	123.6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	16,174	80870%
<b>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b>		<b>2,066</b>	<b>18,703</b>	<b>905.28%</b>

表 13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本级	皮山县	墨玉县	和田县	洛浦县	策勒县	于田县	民丰县	和田市
<b>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支付</b>	<b>7,079</b>	<b>1,431</b>	<b>854</b>	<b>1,043</b>	<b>563</b>	<b>615</b>	<b>414</b>	<b>490</b>	<b>802</b>	<b>867</b>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54	-	15	1	24	-	13	1	-	-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18	-	-	-	18	-	-	-	-	-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福利彩票市场调控资金预算的通知	304	304	-	-	-	-	-	-	-	-
4.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参与基础治理项目	27	27	-	-	-	-	-	-	-	-
5. 关于提前下达乡镇街道示范站建设项目	40	40	-	-	-	-	-	-	-	-
6.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乡镇街道未保站项目	60	60	-	-	-	-	-	-	-	-
7.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养老机构社会公益服务项目	81	81	-	-	-	-	-	-	-	-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60	-	-	-	-	-	-	-	360	-
9.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社会福利机构疫情防控项目资金	431	8	54	83	55	56	32	78	5	60
10.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孤残儿童护理补助	616	-	136	146	37	104	41	77	2	73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700	700	-	-	-	-	-	-	-	-
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70	170	100	120	-	40	-	-	-	440

表 13

## 2023 年和田地区对下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13. 80 岁以上老人生活补助和免费体检补助资金	1,160	-	145	265	141	189	132	93	17	178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预算的通知	149	20	26	31	16	11	12	15	4	14
1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400	-	100	-	100	-	100	100	-	-
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88	6	11	-	-	18	10	18	9	16
1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体育健身]资金预算的通知	300	-	-	-	-	-	-	-	300	-
1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预的通知	152	-	33	23	18	21	15	20	5	17
1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86	-	138	104	44	114	19	38	5	24
2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用于涉农资金整合预算的通知	173	-	22	38	24	21	17	22	10	19
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疗卫生]资金预算的通知	260	15	34	62	26	41	23	28	5	26
2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资助各地州市重点社会公益项目预算的通知	350	-	40	170	60	-	-	-	80	-

表 14

## 2023 年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完成数			2023 预算数			项 目	2022 完成数			2023 预算数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一、利润收入	1160	889	271	746		746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55		455	1049		1049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80	889	191	528		528
<b>收入合计</b>	<b>1160</b>	<b>889</b>	<b>271</b>	<b>746</b>	<b>0</b>	<b>746</b>	<b>支出合计</b>	<b>1535</b>	<b>889</b>	<b>646</b>	<b>1577</b>	<b>0</b>	<b>1577</b>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3		23	24		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49		49			
上年结转	401		401	807		80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b>收入总计</b>	<b>1584</b>	<b>889</b>	<b>695</b>	<b>1577</b>	<b>0</b>	<b>1577</b>	<b>支出总计</b>	<b>1584</b>	<b>889</b>	<b>695</b>	<b>1577</b>	<b>0</b>	<b>1577</b>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表 15

#### 2023 年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
		小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小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1,160	889	271	746	0	746	-35.69%
103060198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1,160	889	271	746	0	746	-35.69%
收入合计		1,160	889	271	746	0	746	-35.6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3		23	24	0	24	4.3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401		401	807	0	807	101.25%

表 16

## 2023 年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77		1,577	-	528	-	1,049		
2230199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49		1,049	-		-	1,049	-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28	-	528		528				
	支出合计	1,577		1,577	-	528	-	1,049	-	

表 17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一、利润收入	889	336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58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889	
<b>收入合计</b>	<b>889</b>	<b>336</b>	<b>支出合计</b>	<b>889</b>	<b>558</b>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24
上年结转		2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b>收入总计</b>	<b>889</b>	<b>612</b>	<b>支出总计</b>	<b>889</b>	<b>612</b>

表 18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889	336	137.80%
	收入合计	889	336	137.80%

表 19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
		小计	资本性 支出	费用性 支出	其他 支出	小计	资本性 支出	费用性 支出	其他支 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0			6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889	889			528	528			
支出合计		889	889			588	528		60	-33.86%

表 20

## 2023 年和田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 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民丰县	于田县	和田市	皮山县	策勒县	和田县	洛浦县	墨玉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4	1	2	15	1	1	1	1	2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4	1	2	15	1	1	1	1	2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 21

### 2023 年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673618	698484	103.7%
	其中:保险费收入	463440	504335	108.9%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92481	177410	92.2%
	利息收入	10571	10713	101.4%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6715	255010	103.4%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29092	251540	109.8%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4047		0.0%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592	2349	90.7%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4551	56969	104.5%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6407	17037	103.9%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35505	35255	99.3%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220	1872	84.4%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47118	154529	105.1%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40745	149937	106.6%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3820	3492	91.5%

表 21

**2023 年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25234	231975	103.0%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77196	85820	111.2%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42929	142154	99.5%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939	3000	154.8%

表 22

## 2023 年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515845	584962	113.4%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1351	212831	105.7%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00299	211693	105.7%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517	35940	110.6%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32443	35848	110.5%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06759	125207	117.3%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59526	82526	138.7%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47234	39600	83.9%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5218	210982	120.5%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 疗待遇支出	151647	187757	123.9%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19237	22225	115.6%

表 23

## 2023 年和田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3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1030756	1118411	108.5%
2300916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60618	302127	116%
2300915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05399	227408	110.8%
2300913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300043	317454	105.8%
2300917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64696	271421	102.6%

表 24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619067	641515	103.7%
	其中:保险费收入	447033	487298	109%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56976	142154	90.6%
	利息收入	8351	8841	105.9%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6715	255010	103.4%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29092	251540	109.8%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4047		0%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592	2349	90.7%
10203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47118	154529	105.1%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40745	149937	106.6%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3820	3492	91.5%
10212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25234	231975	103%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77196	85820	111.2%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42929	142154	99.5%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939	3000	154.8%

表 25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483328	549022	113.6%
20911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1351	212831	105.7%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00299	211693	105.7%
20903	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06759	125207	117.3%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59526	82526	138.7%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47234	39600	83.9%
20912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5218	210982	120.5%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151647	187757	123.9%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19237	22225	115.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483328	549022	113.6%

表 26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3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825357	891003	108%
2300916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60618	302127	116%
2300913	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300043	317454	105.8%
2300917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64696	271421	102.6%

## 第三部分 本级汇总的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表 27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合计	2055	2050	-0.2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650	650	0%
3.公务用车费	1405	1400	-0.3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5	1085	-22.7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315	100%

#### 一、和田地区本级部门（单位）人员及车辆基本情况

2023年和田地区本级共140个一级预算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共计8193人，公务用车总数623辆。

#### 二、“三公”经费全口径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和田地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

培训费等支出。包括参加学术会议、科研研讨会、国际重大体育赛事申办及参赛费用、文化交流和政府间、单位间交往等。

**2、公务接待费：**反映和田地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大型活动及外省市交流公接待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包括黄标车淘汰更新，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车辆报废更新等。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日常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 三、“三公”经费预算总额情况

#### 1. 基本情况

2023年和田地区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050万元，较上年2055万元，下降5%，其中公务接待费65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车费用1400万元。

#### 2. 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三公”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和田地区本级“三公经费”在预算安排上，继续深化落实中央、自治区厉行节约各项规定，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确保“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

##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按照2023年预算工作要求，依据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地区2023年转移支付情况和和田地区本级财政收支预算情况，编制了2023年度和田地区预算草案。现将预算中和田地区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如下：

2023年，和田地区提前下达各县（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2374613万元，比2022年增加46122万元，增长1.98%。其中：返还性收入1485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33476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4998万元。

项目	预算数（万元）
补助下级支出	2350480
返还性支出	14851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762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4349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41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7000
其他返还性支出	133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312489
体制补助支出	29599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29713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220118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8475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87006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465497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	432343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446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8036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2450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7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207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0767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979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475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317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77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0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60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3313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3140
卫生健康	1838
节能环保	457
农林水	19745
商业服务业等	45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650

## 二、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和田地区提前下达各县（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5648万元，比2022年减少3670万元，下降39.38%。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和田地区提前下达各县（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资金24万元，比2022年增加1万元。

##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

表 28

### 2022 年和田地区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和田地区	273.36	28	28.5
和田地区本级	18.70	1	1
所属县（市、区） 小计	254.66	27	27.5
和田市	32.20	4.46	4.46
和田县	35.27	3.76	3.86
墨玉县	49.73	4.45	4.55
皮山县	32.58	3.15	3.15
洛浦县	34.20	3.04	3.14
策勒县	26.99	2.9	2.9
于田县	35.31	3.75	3.85
民丰县	8.38	1.49	1.59

表 29

## 2022 年和田地区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专项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和田地区	196.05	92.7	93
和田地区本级	0	0	0
所属县（市、区）小计	196.05	92.7	93
和田市	53.15	24.6	24.6
和田县	29.70	14.4	14.5
墨玉县	31.50	15.2	15.2
皮山县	16.20	9.9	9.9
洛浦县	18.90	6.5	6.6
策勒县	17.20	5.3	5.4
于田县	24.60	13.9	13.9
民丰县	4.80	2.9	2.9

表 30

## 2022 年和田地区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含一般债务限额、 余额和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和田地区	469.41	273.36	196.05	120.7	28	92.7	121.5	28.5	93
和田地区本级	18.70	18.70	0	1	1	0	1	1	0
所属县（市、区） 小计	450.71	254.66	196.05	119.7	27	92.7	120.5	27.5	93
和田市	85.35	32.20	53.15	29.06	4.46	24.6	29.06	4.46	24.6
和田县	64.97	35.27	29.70	18.16	3.76	14.4	18.36	3.86	14.5
墨玉县	81.23	49.73	31.50	19.65	4.45	15.2	19.75	4.55	15.2
皮山县	48.78	32.58	16.20	13.05	3.15	9.9	13.05	3.15	9.9
洛浦县	53.10	34.20	18.90	9.54	3.04	6.5	9.74	3.14	6.6
策勒县	44.19	26.99	17.20	8.2	2.9	5.3	8.3	2.9	5.4
于田县	59.91	35.31	24.60	17.65	3.75	13.9	17.75	3.85	13.9
民丰县	13.18	8.38	4.80	4.39	1.49	2.9	4.49	1.59	2.9

表 31

## 2022 年和田地区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券发行总额			其中：新增债券额度			其中：再融资债券额度		
	合计	新增债券	再融资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和田地区	127.7	121.5	6.2	121.5	28.5	93	6.2	6.2	0
和田地区本级	3.07	1	2.07	1	1	0	2.07	2.07	0
所属县（市、区） 小计	124.63	120.5	4.13	120.5	27.5	93	4.13	4.13	0
和田市	29.92	29.06	0.86	29.06	4.46	24.6	0.86	0.86	0
和田县	18.56	18.36	0.2	18.36	3.86	14.5	0.2	0.2	0
墨玉县	20.92	19.75	1.17	19.75	4.55	15.2	1.17	1.17	0
皮山县	13.4	13.05	0.35	13.05	3.15	9.9	0.35	0.35	0
洛浦县	10.02	9.74	0.28	9.74	3.14	6.6	0.28	0.28	0
策勒县	8.5	8.3	0.2	8.3	2.9	5.4	0.2	0.2	0
于田县	18.72	17.75	0.97	17.75	3.85	13.9	0.97	0.97	0
民丰县	4.59	4.49	0.1	4.49	1.59	2.9	0.1	0.1	0

表 32

## 2022 年和田地区政府债券发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亿元

债券类型		地方政府债券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			再融资债券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小计	金额	127.70	34.70	93	121.50	28.50	93	0	0	0	6.20	6.20	0
	平均利率%	3.10	3.04	3.13	3.11	3.04	3.13	0	0	0	3.02	3.02	0
1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 年	金额	16	15.20	0.80	15.80	15	0.80	0	0	0	0.20	0.20	0
	平均利率%	3.03	3.03	3.04	3.03	3.03	3.04	0	0	0	2.86	2.86	0
10 年	金额	78.10	19.50	58.60	72.10	13.50	58.60	0	0	0	6	6	0
	平均利率%	3.03	3.05	3.02	3.03	3.06	3.02	0	0	0	3.03	3.03	0
15 年	金额	30.50	0	30.50	30.50	0	30.5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3.31	0	3.31	3.31	0	3.31	0	0	0	0	0	0
20 年	金额	3.10	0	3.10	3.10	0	3.1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3.35	0	3.35	3.35	0	3.35	0	0	0	0	0	0
25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33

## 2022 年和田地区本级新增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债券性质	债券金额	实际支出
1	和田地区本级	和田职业技术学院	和田职业技术学院宿舍楼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教育	一般债券	0.8	0.8
2	和田地区本级	地区妇幼保健站	和田地区妇幼保健院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	一般债券	0.2	0.2

表 34

## 2022 年和田地区还本付息预计执行及本年度 还本付息预算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和田地区	本级	各县（市、区）
一、上年度发行预计执行数	127.7	3.07	124.63
（一）一般债券	34.7	1	33.7
其中：再融资债券	6.2	2.07	4.13
二、上年度还本预计执行数	7.89	2.6	5.29
（一）一般债券	7.89	2.6	5.29
三、上年度付息预计执行数	13.53	0.62	12.91
（一）一般债券	8.64	0.62	8.02
（二）专项债券	4.89	0	4.89
四、本年度还本预算数	45.94	1.9	44.04
（一）一般债券	44.59	1.9	42.69
其中：再融资	31	1.33	29.67
财政预算安排	13.59	0.57	13.02
（二）专项债券	1.35	0	1.35
其中：再融资	0.9	0	0.9
财政预算安排	0.45	0	0.45
五、本年度付息预算数	15.63	0.6	15.03
（一）一般债券	9.15	0.6	8.55
（二）专项债券	6.48	0	6.48

表 35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债券类型	债券金额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还本付息
1			无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表 36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务表

单位：亿元

地区	专项债券收入	专项债券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专项收入情况
和田地区本级	无			

表 37

## 2023 年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表

单位：亿元

序号	主管 部门	项目 单位	项目名称	债券 金额	债券 类型	偿还 来源	债券 期限	利率	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
合计			无						

备注：所有专项债券在进入项目储备库之前，全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反映项目收支预算总体平衡方案和分年平衡方案，并经过独立第三方进行评审。

## 一、2022年度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

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469.41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18.7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为450.71亿元。

### （一）政府债务限额分类型情况。

1. 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273.36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18.7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254.66亿元。

2. 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196.05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0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196.05亿元。

### （二）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1.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情况。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28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1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27亿元。

2.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92.7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为0亿元，所属县（市、区）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92.7 亿元。

## 二、2022年度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2 年度和田地区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456.9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469.41 亿元内，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7.25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439.64 亿元。

（一）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2022 年度和田地区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260.85 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7.25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243.59 亿元。

（二）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2022 年度和田地区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96.05 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0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96.05 亿元。

## 三、2022年度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2年度和田地区发行政府债券127.7亿元（新增债券121.5亿元、再融资债券6.2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发行政府债券3.07亿元（新增债券1亿元、再融资债券2.07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政府债券124.63亿元（新增债券120.5亿元、再融资债券4.13亿元）。

（一）新增一般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和田地区发行

新增一般债券 28.5 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1 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27.5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义务教育、脱贫攻坚、农林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详见附件 2-3）。债券期限分别是 7 年、10 年、15 年、2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04%，债券还本付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二）新增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和田地区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93 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0 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93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交通、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领域（详见附件 2-3）。债券期限分别是 7 年、10 年、15 年、2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13%，债券还本付息通过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三）再融资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和田地区发行再融资债券 6.2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6.2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发行再融资债券 2.07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2.07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再融资债券 4.13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4.13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债券期限分别是 7 年、1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02%。

#### 四、2022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21.42亿元（本金7.89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1.69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6.2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13.53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3.22亿元（本金2.6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53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2.07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0.62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8.2亿元（本金5.29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1.16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4.13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12.91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总额16.53亿元（本金7.89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1.69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6.2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8.64亿元），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3.22亿元（本金2.6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53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2.07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0.62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13.31亿元（本金5.29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1.16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4.13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8.02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年度和田地区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总额4.89亿元（本金0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4.89亿元），

其中：和田地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0 亿元（本金 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4.89 亿元（本金 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89 亿元）。

##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公开情况说明

### 一、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2023 年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88184 万元、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8259 万元，合计 496443 万元，具体分配下达情况如下：

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39977 万元。皮山县 53065 万元，墨玉县 100765 万元，和田县 54524 万元，洛浦县 50595 万元，策勒县 33959 万元，于田县 48207 万元，民丰县 10426 万元，和田市 36643 万元。

下达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94733 万元。皮山县 14889 万元，墨玉县 27078 万元，和田县 15706 万元，洛浦县 13526 万元，策勒县 9375 万元，于田县 13176 万元，民丰县 3262 万元，和田市 11247 万元。

### 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相关政策办法

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辦法》（新财规〔2021〕11 号）、《自治区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细则》（新财规〔2021〕7 号）两个文件。在 2021 年 9 月 2 日印发《关于印发〈和田地区财

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的通知》(和地财农〔2021〕34号),同时在和田政府网公示,公示的2个细则如下:

**附件:1:**

## **《和田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管理,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乡村振兴局、发改委等6厅局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结合和田地区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实施细则所称衔接资金是指中央、自治区、地区、县市通过财政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本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

### **第二章 资金使用**

**第三条** 衔接资金应当统筹安排使用,形成合力,主要用于

支持以下三个方面：

**（一）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可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岗位补助等支出。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各级部门预算安排。

2.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实施带动搬迁群众发展的项目，对集中安置区聘用搬迁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和“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对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和调整规范易地扶贫搬迁融资方式后的地方政府债券按规定予以贴息补助。

**（二）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1. **培育和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年度到县市的中央衔接资金原则上不低于 50%用于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推动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和支持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发展国有经济。

2.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

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污水垃圾清运处理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施，以及农户庭院整治、三区分离、改厨改厕、住房加固节能改造等。教育、卫生、养老服务、文化等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

**3. 确保衔接资金完成实施兴边富民行动、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寨发展、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边销茶，以工代赈项目，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专项任务。**

**(三) 符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其他相关支出。**

**第四条** 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

1. 单位基本支出；
2. 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3. 修建楼堂馆所；
4. 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5. 偿还债务和垫资；
6. 弥补企业亏损；
7.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8. 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 **第三章 资金管理**

**第五条** 各级财政部门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要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一定规模的本级衔接资金，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

**第六条** 衔接资金安排应综合考虑脱贫县市规模和分布，兼顾脱贫县市和非贫困县市的实际情况，对国家和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予以倾斜。衔接资金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县市级，强化县市级管理责任，县市级可统筹安排不超过 30%的到县市衔接资金，支持非贫困村发展产业、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及县市级乡村振兴规划相关项目。

**第七条** 各县市要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衔接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要从项目库选择，且符合本办法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围的项目，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村级微小型项目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各县市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八条** 各县市可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衔接资金中，按最高不超过 1%的比例据实列支项目管理费。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第九条** 各县市级财政部门负责预算安排、审核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和下达资金，会同各级乡村振兴、发展改革、民委、农业

农村、林草等行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行业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各级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提出资金分配建议方案、资金和项目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按照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

**第十条** 地区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通知同级行业主管部门，在5日内将指标或资金及时下达到有关县市。县市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通知同级行业主管部门，并由县市行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从项目库中遴选项目，及时拟定年度项目计划或资金使用方案，并逐级上报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一条** 地、县财政部门按照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对衔接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监管。地、县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按要求配合审计、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做好衔接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等工作。

**第十二条** 衔接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地、县财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政府采购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县市级行业主管部门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可采取工程竣工决算后一次性支付或按工程进度分批次申请支付项目资金。经县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后，县市级财政部门可预付部分项目启动资金，比例由县市级根据实际自行确

定。预付资金在项目资金支付时抵扣。预付资金总额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应付该项目资金总额的 50%，其中：基础建设类项目预付资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0%。项目资金支付后，在审计或检查中发现资金使用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及时追回、收回。

**第十三条** 各县市衔接资金执行进度纳入自治区、地区衔接资金绩效考评内容，严禁虚列支出、以拨代支虚增预算执行进度。各县市要定期清理盘活历年结转结余资金，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按照自治区关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继续按规定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脱贫县市，衔接资金使用按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有关要求执行。

**第十五条** 地、县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衔接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本办法规定，以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 **第四章 附则**

**第十六条** 各县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可根据本办法，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制定本县市实施细则，报地区相关部门备案。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起施行，由地区财政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解释。地区其他有关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的制度、办法及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执行本办法。

## 附件2:

### 《和田地区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细则》

为实现和田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发改委、乡村振兴局等12厅局委《关于印发〈自治区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细则〉的通知》（新财规〔2021〕7号）要求，就脱贫县延续执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以下统称整合资金）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 一、整合试点范围

2021-2023年，在脱贫县延续整合试点政策。2024-2025年，整合试点政策实施范围调整至中央确定的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确保平稳过渡。和田地区脱贫县市共8个，为：民丰县、和田县、墨玉县、皮山县、洛浦县、策勒县、于田县、和田市。

纳入整合试点范围的资金包括各级财政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资金，具体资金名称及支出方向以自治区要求为准。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方面资金，也要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突出重点，集中投入，形成合力。

#### 二、整合资金安排使用重点

脱贫县市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需要，按

规定将整合资金用于农业生产、畜牧生产、水利发展、林业改革发展、农田建设、农村综合改革、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农村环境整治、农村道路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乡村旅游等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在整合资金范围内打通，统筹安排使用。

脱贫县要将支持产业发展摆在优先位置，发展壮大脱贫地区优势特色产业（含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带动脱贫人口就业增收。

脱贫县要严肃财经纪律，切实防范和化解风险隐患，整合资金不得用的范围：

1. 单位基本支出
2. 修建楼堂馆所
3. 偿还债务
4. 垫资或回购
5. 注资企业
6. 设立基金
7. 购买各类保险
8. 购买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9. 发放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等
10. 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 三、资金倾斜支持要求

地区级财政要在保持投入总体稳定的基础上，继续按政策要

求向符合条件的脱贫县倾斜。资金倾斜支持可按以下两种方式核算。地区在上年的基础上统筹加大对脱贫县市支持力度。纳入直达资金等其他资金，需同时满足整合资金和直达资金等管理要求。

#### **四、资金的下达**

地区财政部门收到自治区下达资金文件后，5日内分配下达到县市或地区本级项目实施单位。县级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3日内，完整准确地记录预算指标和整合资金台账。各县市要做好年度实施方案报备、资金台账记录和项目组织实施等工作。

#### **五、实施方案的报备**

脱贫县市要健全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整合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从项目库中选择，做好项目储备，科学设定绩效目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鼓励整合资金优先安排用于既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又有利于完成行业发展任务的项目，凝聚支持合力。

脱贫县市根据“三农”工作方针政策、本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确定的任务和相关行业规划等，按照“因需而整”原则，编制年度整合资金实施方案，汇总填报按照自治区要求，确定好重点项目和建设任务，兼顾脱贫村和其他村、脱贫户和其他户，因地制宜统筹安排和管好用好整合资金。整合方案要详实具体，分项目明确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规模、资金来源、时间进度、责任单位、绩效目标等事项，做到可操作、可

考核。整合方案由县市级逐级上报至自治区乡村振兴局。有关部门和地方不得干扰脱贫县市按规定使用整合资金。

地区乡村振兴部门在收到脱贫县市整合方案后，组织相关部门按照工作职责对县市级报备的整合方案联合会审，将修改意见汇总后，组织脱贫县市修改完善实施方案。县市级将修改完善后的整合方案于每年3月24日前逐级向自治区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备案地区乡村振兴局按规定，及时向自治区相关部门上报确定后的整合方案。说明各项资金实际安排使用情况，特别是用于支持产业发展的比例。

整合方案在年度实施中仅允许调整一次，脱贫县市根据地区审核意见、资金到位情况等进一步完善后，于8月24日前，向地区乡村振兴局备案，报备程序与年初实施方案报备程序一致。对于整合方案调整后收到的相关资金，当年项目结余资金，脱贫县市可另行编制补充方案，于11月30日前按程序报备。2021年整合方案首次报备工作和年中调整方案一并进行。

## **六、整合资金项目监管**

编入县市级年度实施方案中整合资金纳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绩效考核及监管，未编入县市级年度实施方案的资金由行业主管部门按原渠道绩效考核及监管。进一步推动审批权限下放到脱贫县市，县市承担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的主体责任，切实加强整合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地区乡村振兴局组织对政策实施效果进行系统总结和科学评估。

**（一）加强业务指导和沟通协调。**地区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培训责任，增强对脱贫县市的政策培训实效。建立乡村振兴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参与的工作会议联席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协调会议交流情况，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发现困难问题，主动向上级部门反馈，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加以解决。

**（二）严格绩效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各县市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的全过程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的录入、监控、自评和整改工作。各县市行业主管部门主动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提高地县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各项工作质量。

**（三）落实公告公示制度。**坚持“谁分配、谁使用、谁公开”的原则，各县市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项目资金公开公示和绩效管理要求，及时公开整合资金的相关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分配、下拨、到账及安排使用情况，加强涉农资金整合情况的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和执行结果公开。公告公示要到村级，主动接受各方监督。

**（四）抓好项目执行。**各县市行业主管部门要做实整合项目资金管理台账，要利用现有信息系统，建立整合资金台账和做好统计分析工作，掌握资金下达进度、支出进度和用途、绩效等情况，定期汇总报告，确保数据准确、完整、真实。对补充方案报备后的项目结余资金，可作为县市级整合资金编入下一年度整合

实施方案，不再对当年台账进行调整。

## 七、责任分工

各级各部门要全面把握“三农”工作的新要求，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确定的任务，按照“地区抓监管、县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涉农资金整合协调运行管理机制，落实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形成合力、深入推进，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一）地区的责任。**建立健全本地区推进涉农资金整合试点的制度措施，建立和完善运行协调工作机制。财政部门及时将中央、自治区、地区财政下达的涉农资金分配下达到脱贫县市。行业主管部门积极配合乡村振兴部门负责本级统筹整合范围涉农资金的分配下达、实施方案审核、项目绩效等相关工作。加强对涉农资金管理使用的指导，督促做好相关工作。

**（二）县市的责任。**脱贫县市是涉农资金整合的实施主体，承担主体责任。县市人民政府要切实发挥领导协调作用，把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完善项目资金集体决策制度，建立健全资金分配使用和监管机制，建立健全运行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县市项目库建设，组织编报相关规划、方案、统计报表和相关信息资料的编报工作，完成信息系统录入工作；做好项目论证，完善县市项目库项目，做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根据相关变化情况按规定报备；将整合资金及时分解下达到责任部门和项目主体，督促项目加快实施进度，做好项目验收等工作。

##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思路和基本原则

**（一）工作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着力补齐管理短板，做实事前绩效评估，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加快推进配套制度和实施细则建设，加快完善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绩效指标体系，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问题整改责任制，大力削减低效无效资金，推动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基本原则：**一是总体设计、统筹兼顾。按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统筹谋划地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路径和制度体系。二是全面推进、突出重点。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三是科学规范、公开透明。健全科学规范的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目标、绩效监控、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管理流程，健全共性的绩效指标框架和分行业领域的绩效指标体系，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标准科学、程序规范、方法合理、结果可信。四是权责对等、约束有力。建立责任约束制度，强化各方预算绩效管理职责，清晰界定权责边界。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

## 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目标任务

2022 年和田地区完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532 个；2023 年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充分发挥预算绩效对优化财政资金分配格局、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积极作用。一是确保预算绩效责任落实。按照中央、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进一步压实部门单位和资金使用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逐步细化优化自治区绩效考核涉及预算绩效管理考评体系，强化部门单位和资金使用部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约束。认真落实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监督管理责任，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二是推进事前绩效评估规范操作。强化新增财政项目支出的事前评估，在现有管理制度下进一步研究提出部门单位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具体操作规范，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评估结果作为科学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三是开展分行业分领域绩效评价标准体系研究。在财政部标准绩效评价框架下，结合地区实际情况，针对不同行业、不同领域财政项目支出，合理优化调整绩效评价的指标、权重，力求真实准确反映

不同项目实际成效，不断提高绩效评价的科学性。四是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严格落实《关于加强和规范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新财预〔2022〕57号）规定，建立健全财政项目支出“全覆盖”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清单，逐项跟踪绩效结果应用，持续强化财政监管力度。五是推动部门单位整体收支预算绩效管理。围绕部门单位职责、发展规划，以预算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研究提出部门单位整体收支预算绩效管理的目标、监控、评价框架，整合衡量部门单位履职及核心业务实施成效。

###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措施

**（一）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一是落实财政部《地方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办法》规定，规范地区各级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方法、程序，进一步聚焦项目预期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和筹资合规性，切实提高财政可持续性。二是推动部门单位以年度全部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单位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

#### **（二）推动绩效管理深度融入财政预算管理。**

**1. 严把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关口。**地区本级及县市各部门单位申请新增项目支出时，必须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撰写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地区本级及县市财

政部门负责审核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对重大项目或专业性较强项目，可引入第三方机构独立实施再评估。新增项目无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或评估审核结果为“不支持”的项目，不得列入预算。

**2. 全面实施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地区本级及县市各部门单位申请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包括：年初部门预算和年中追加项目），必须按《自治区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自治区预算绩效共性项目指标体系》规定，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地区本级及县市各级财政部门审核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无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且不调整的项目，不安排预算。

**3. 全面实施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地区各级财政部门审核绩效监控结果，对监控发现问题的项目，及时通知部门单位进行整改。对连续两次绩效监控审核不合格且不整改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不得评为“优秀”、“良好”档次。

**4.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严格执行《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关于加强和规范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导向。一是推动加强和改进资金管理，各级财政部门要依据评价结果，主动采取通报批评、约谈等多种方式，以问题为导向，督促部门单位从完善工作机制、政策制度、加强管理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整改，提高资金绩效。二是削减低效无效支出，落实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项目预算安排中，对上一年度绩

绩效评价结果不到 80 分的项目，按比例扣减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各县市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报地区财政局备案。

##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无其他情况说明

2022年4月10日